

# 论老舍短篇小说的市井特征

李 阳

(河北大学 文学院,河北 保定 071000)

**摘 要:**老舍的短篇小说创作延续了传统小说的市井特色。在其短篇小说里,老舍塑造了职业特色各异的市井小民形象,并表达了对他们的同情与观照;在日常化的书写策略下采取底层视角,对市井小民的日常生活进行审视,并使用说书人的叙事笔法对这些市井小民的世俗情趣进行展示和书写,体现着老舍短篇小说独特的美学价值。对老舍短篇小说强烈的故事性和传奇色彩的探究,也为研究老舍短篇小说的市井特色寻找到了历史源头。

**关键词:**老舍;短篇小说;市井小说;日常化;传奇色彩

**中图分类号:**I207.427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2494(2014)04-0098-06

长期以来,小说在中国的文学传统中一直扮演着“丛残小语”的次要角色,班固在《汉书·艺文志》里说,“小说家者流,盖出于稗官。街谈巷议,道听途说者之所造也”<sup>[1]</sup>。我们这里抛开古人对小说体裁的偏见不谈,很容易从我国古代小说中发现其与生俱来的市井气息,也就是说,我国传统小说是以市民的日常生活、喜怒哀乐为关注对象的,人们的职业、情感和日常生活成了市井小说的主要书写对象并受到市井民众的一致欢迎。这种情况一直延续到“五四”之后才被彻底改变,由鲁迅先生的《狂人日记》为发端的白话小说一面发出“救救孩子”的呼声,一面将小说改造为“为人生”和改造国民性的工具,小说的社会功效迅速遮蔽了其通俗性和市井气,完成了脱“俗”入“雅”的过程。但这并不是说市井小说就此在新文学中销声匿迹了,作为中国第一代白话小说家中的佼佼者,老舍的小说创作就延续了传统小说的市井特色,普通人和普通人的正常生活、情感再次出现在文学作品里,通俗的土话俚语,慢悠悠的北京生活,“富有戏剧性和传奇性的情节,完整曲折的故事,充满人情味的人物悲欢离合的描写”<sup>[2]</sup>成了老舍区别于文学研究会等主流文学团体和作家的重要标志。

相较长篇小说重人物性格、文化内涵和社会功能性而言,老舍作品的市井特征在其短篇中体现得更加明显,人物谱系更加丰富、生活细节更加突出、世俗情趣更加浓厚,但可惜的是,研究者对老舍短篇小说的关注力度却远远不及其长篇,个别研究者的兴趣点也多集中于对老舍短篇小说中人物形象、艺术特征和互文性的研究,从文化人类学角度研究其短篇小说内容并进行理性归类的则少之又少,甚至呈现出了一种“冷热不均”的现象。而本文要做的,就是要弥补这种研究上的不足,对老舍短篇小说中呈现出的市井特色进行梳理与总结。

收稿日期:2014-04-03

作者简介:李 阳(1989-),男,河北秦皇岛人,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为中国现当代文学。

## 一、职业各异的市井小民

市井小说,顾名思义就是以市井生活为主要描写对象的小说。汪曾祺对其曾有过这样的论述:“市井小说没有史诗,所写的都是小人小事。‘市井小说’里没有英雄,写的都是极平凡的人。”<sup>[3]</sup>换句话说,小人物、小人物的生活以及小人物生活的环境成了市井小说的主要内容。写小人物的心酸命运和悲欢离合,恰恰是老舍的强项。老舍从小出身于市井之中,末代旗人的身份和家庭的贫困使他过早接触到了社会最底层的人群,无论是人力车夫、戏子、土匪、中小学教员、拳师、家庭主妇、暗娼还是逃兵……老舍都十分熟悉,并对他们抱有天然的好感和同情。不仅如此,老舍在英国的执教经历也使他对于人的个体价值有着更深的认识和思考。因此,老舍写起市井小民时往往非常得心应手,用老舍自己的话说:“我在写小说的时候,我虽不知何谓小说,可是文字已相当的清顺,大致的能表达我所要说出的情感与思想……我只须用自己的话,说自己的生活经验就够了。”<sup>[4]</sup>正是出于对生活经验的直观表达,老舍才能在小说中为我们真实地展现一个活灵活现的市井社会。

老舍最初是以写长篇小说登上文坛的,但老舍创作短篇小说的质量和数量同样可观,老舍一生共创作有短篇小说79篇,当时社会上存在的行当多半都被囊括在了里面。形形色色的市井小民生活展现在老舍数量可观的短篇里,也就构成了老舍短篇小说市井气息的首要特征。老舍短篇中人物数量众多,所属行业更是五花八门,可谓三教九流,无所不有,风俗民情,无所不具。之前的研究者对老舍短篇人物形象进行分析,大多从生存状态角度入手对人物进行划分、归类,很少有从人物所从事行业为着眼点进行研究的,但在笔者看来,以行业为着眼点对人物进行分析研究,恰好是研究老舍短篇小说市井特色的一个切入点。老舍曾说过自己“写小说的动机,有时候不是源于有个故事,而是有一个人或几个人”<sup>[5]</sup>。因此,老舍的短篇小说中有一些就是直接以人物所从事的职业为开掘点的。像《断魂枪》里落寞的老拳师沙子龙、《老字号》里的“老手”掌柜钱掌柜、新《上任》的稽查长尤老二、《大悲寺外》的黄学监、《新时代的旧悲剧》中的侦探长陈廉伯、《开市大吉》中坑蒙拐骗的江湖骗子、《也是三角》中共娶一妻的两个逃兵等等,故事中人物的职业特征成了理解小说的线索和特色所在,而这种以职业为着眼点引出的故事也更令人印象深刻、发人深省。

平心而论,老舍的短篇小说是“人与事分不开的”<sup>[5]451</sup>。但与很多新文学创作者不同的是,老舍往往在强调故事性的同时还非常重视对人物形象的塑造。这点在老舍短篇中的一些底层职业者身上体现得非常明显。如老舍短篇中的车夫有《哀启》里的老冯、《柳家大院》中的张二、《黑白李》中的王五等,这些车夫的生活如“狗猫牛马一样”,他们任劳任怨、委曲求全,为的只是能混一口饱饭吃,即便如此,他们仍旧难以摆脱祥子一样“由人变鬼”的悲剧命运。值得注意的是,老舍的短篇中还生存着一群可怜又惹眼的女性形象,妓女、小媳妇、说唱女、老太太都是经常出现的角色,但在众多女性形象中,娼女形象尤其引人注目。《月牙儿》中沦为暗娼的母女、《微神》中的同样沦为暗娼的“她”、《新时代的旧悲剧》中的宋凤贞、《阳光》中堕落的阔小姐无一例外都是娼女的代表,这些女人在社会和人际关系中大多处于绝对弱势地位,她们不是在家庭生活中遭受虐待,就是在社会的重重压迫中走向堕落,令人同情的同时又让人惋惜。当然,老舍笔下还涉及到了更多的市井行业,人力车夫、外国人的仆人、江湖郎中、教师、戏子、土匪、乞丐等职业都在老舍的短篇中有所反映,更难能可贵的是,老舍不仅写到了社会中五花八门的职业类型,还写出了从事这些职业的人的各种市井情感。如《邻居们》里的杨先生夫妇隐忍克制、《爱的小鬼》里的年轻人猜疑妒忌、《抱孙》里的王老太太荒唐愚昧、《马裤先生》中的马裤先生自私自利和粗暴鄙俗……市井小民的真实情感在老舍的短篇中处处可见,不仅增添了老舍短篇的情趣、乐趣,更把老舍短篇小说的“市井气”推向了更高的境界。总体来看,老舍能在“文学革命”与“革命文学”等主流话语盛行的年代里坚持“不只为表达自己预定的某种主题,而是要展示其生存状态”<sup>[6]</sup>的创作原则,将市井生活作为小说的中心来对待,展现社会各行业的人们在黑暗社会中所面临的困难和抉择,

对市井小民的真实生活和情感作客观反映,深刻体现了老舍短篇小说的独特价值和魅力所在。

## 二、日常化的书写策略

从“五四”文学革命开始,自上而下的“启蒙”和“救亡”主题成为文学创作的主流,尤其在左翼阵营中,革命话语和宏大叙事成了绝大多数作家的选择,但老舍却一以贯之地坚持了日常生活化的叙事策略,市井百姓的生活代替政治、革命主题成为老舍的首选,体现着一种与主流创作方法的疏离,而这种疏离在老舍的短篇创作中表现得尤为明显。

### 1. 底层视角与日常生活视域

市井出身的老舍对底层生活十分熟悉,除了善于勾画市井人物形象之外,老舍写起市井生活来同样游刃有余。我们知道,市井生活是以小人物和小人物的日常活动为主要内容的,“崇高”与“革命”等话语绝难进入市井文学当中,而老舍正是抓住了这点,他关心的是底层百姓的日常生活和普通情感,是真实发生在这些市井小民身边的各种“小”事。因此,我们说老舍的小说“具有浓郁的生活气息和生活情趣;不只是同情个别人物的痛苦遭遇,而且真实地再现城市底层的生活场景”<sup>[7]</sup>。我们在老舍的短篇小说中经常可以看到拉车叫卖、店铺经营、夫妻对话、青涩初恋、骗子行骗、街头卖艺、罢工闹事等各种市井生活场面。“我”对马裤先生的厌烦只是因为马裤先生的喋喋不休、杨先生夫妇与邻居闹别扭是因为邻居家的小孩偷了自家的葡萄和一封寄错的信件、刘家大院里上演的是老王一家的家务事、《抱孙》中的王老太太也不过是有一个能抱到孙子的理想而已……这些琐碎小事自然不能和“国民性改造”及“革命文学”等话语相提并论,但现在看来,老舍对底层市民生活的关注,将市井小民的日常生活当作主题来写,其小说的艺术性和文学价值竟也毫不逊色于前者。

除了注重各种市井生活场景的描写外,老舍还从生存角度对这些市井小民有着进一步观照,他“尖锐地提出城市贫民摆脱悲惨命运的社会课题”<sup>[7]</sup>。换句话说,如何填饱肚子才是这些市井小民在现实生活中首先要面对的问题。《月牙儿》中的母亲是在给别人洗臭袜子吃不下饭后才被逼走上了卖淫的道路,而“我”开始因不愿走妈妈的路而与她分道扬镳,但最后在生计的逼迫下竟也变得“和妈妈一样了”。《柳家大院》中老王的卖女之举,“除了给儿子续娶之外,自己也得留点棺材本儿”的目的也进一步证明了市井小民生存的艰难。在这些短篇小说中,老舍不仅对市井小民的生存空间进行了生动展示,自言从小“尝着了一些人间的酸甜苦辣”的老舍还对这些市井小民生存状态的窘迫表达了相当的同情,值得指出的是,老舍在这一过程中并没有以“启蒙者”的身份自居,而是以平视的视角,置身于这些小市民当中,以“特有的情感波动,展现他们轻易不愿示人的瘢痕纵横的精神创伤”<sup>[8]</sup>。不得不说,老舍的这种写法在同时代作家中是很少见的。

老舍短篇小说中的日常化书写策略还表现在他对“大院文化”重视上。所谓的“大院文化”是说在老舍的短篇小说中,很多故事都有着共同的发生地点——大院。当然,这里的大院与建国后有着“高高的院墙,结实笨拙的苏式低层楼房,大门可通汽车,有士兵或门卫看守”<sup>[9]</sup>的政府机关大院不同,老舍笔下的大院多是指一些大杂院,这些大杂院最早出现在北京城外,“当时社会底层的穷人挨着城根用碎砖烂瓦盖起一个个遮挡风雨的小房,连缀成片就扩展成了最早的大杂院”,而北京城内的一些大杂院多为四合院结构,可以看作典型的“贫民窟”。当时,各种手工艺者、街头艺人、人力车夫、底层仆人、算命先生杂居在这里,形成了一个嘈杂、破旧、丰富多彩又鱼龙混杂的“小社会”。由于老舍自小就生活在大杂院中,所以老舍对大杂院里的环境和故事自然熟得不能再熟了。如在《柳家大院》中,老舍开篇就说“这两天我们的大院里又透着热闹”,又如祥子住的“大杂院里有七八户人家,多数的都住着一间房;一间房里有的住着老少七八户。这些人有的拉车,有的做小买卖,有的当巡警,有的当仆人。各人有各人的事,谁也没个空闲”。可以说是大杂院给了老舍取之不尽的文学资源,而老舍也对大杂院文化也有着强烈回应,大杂院中窘迫、喧闹的日常生活和生活在杂院里人们复杂多变的情感,在为老舍建

构着其笔下市井社会的同时,更为老舍的小说增添独特的现实主义魅力。

## 2. 说书笔法与世俗情趣

我们经常能在老舍的小说中看到说书人讲书的影子,这源于老舍对民间说书艺术的熟悉和借鉴。老舍小时候便“常常流连于茶馆书肆听评书看唱戏,有时因此耽误功课挨打也照听不误。到能读书的时候,他又‘起劲入神’地读《三侠五义》、《绿牡丹》、《济公传》……。他沉浸在这些书中,试着把自己比作赵子龙、秦琼、黄天霸或张良、朱光祖,既以此自娱,也取悦于人”<sup>[10]</sup>。老舍还经常和民间艺人在一起演出,与他们有着“亲如兄弟的感情”<sup>[11]</sup>。所以,说书艺术在老舍的小说中有所反映也就顺理成章了。我们这里且不谈《骆驼祥子》中一开头就使用说书人常用的“我们所要介绍的是祥子,不是骆驼,因为‘骆驼’只是个外号;那么,我们就先说祥子,随手儿把骆驼与祥子那点关系说过去,也就算了”的开书手段,也不论直接以说书人为题材的《鼓书艺人》,单就说书艺术在其短篇小说中的反映进行一些分析。

(1)鲜明的讲述特色。说书艺术的主要特征就体现在“说”上,也就是讲故事。说书人有着独特的讲故事的口吻,“他们可以随心所欲地走进人物内心,直接粉末登场于故事情节之中,并灵活采用‘评’‘表’‘白’三种叙事方式”<sup>[12]</sup>。这种特点在老舍的短篇小说中表现得尤为明显。“老舍是将受传统小说、民间说书艺术影响的‘说’的艺术纳入小说,形成了他的小说‘写’与‘说’的统一。他‘写’的小说讲述口吻较浓,这种‘说’的特点在他的小说中处处可见”<sup>[13]</sup>。尤其是在小说的开始部分表现得更为明显。如在《柳家大院》中,老舍在文章开头就写到“事情可不能由这儿说起,得打头儿来”。在《歪毛儿》中,老舍讲述“小的时候,我们俩——我和白仁禄——下了学总到小茶馆去听评书。我俩每天的点心钱不完全花在点心上,留下一部分给书钱”。在《铁牛和病鸭》中,一开场就是“王明远的乳名叫‘铁柱’。在学校里他是‘铁牛’”。再比如在《黑白李》中,老舍又拉起了说书人的架势,“爱情不是他们兄弟俩这档子事的中心,可我得从这儿说起”等等,无一不流露出一种说书人讲故事的口吻和架势。老舍对市井说书文化的偏好,自然使他笔下的小说难免也沾染上了浓厚的“说书气”,但不得不说的是,老舍以这种出自市井的说书笔法来写市井小说却是再合适不过的了。

(2)好幽默诙谐。老舍的幽默被很多研究者看作老舍小说的显著特征。“阎浩岗将老舍与鲁迅、张天翼、钱钟书和赵树理进行比较,认为老舍的幽默往往与滑稽结合,其滑稽色彩又与叙述语言的极度夸张和作家的奇特想象分不开,他善于用智慧的眼光发现生活中的笑料”<sup>[14]</sup>。阎浩岗先生从比较的角度对老舍的幽默风格作了特色分析和原因探寻,这样的研究固然有其合理性和正确性,但如果将老舍小说的幽默风格放到市井小说话语体系中进行重新考量的话,我们会发现,老舍的这种幽默风格与其使用的“说书笔法”的创作方法亦不无关联。与“写书”注重精英群体的阅读感受不同,“说书”艺术是面向底层大众的,通俗性和幽默风格自然也就成了说书人必须要考虑的问题,故意夸张的修辞和俏皮的语言成了说书人经常使用的手段,因此,无论是在说市井还是在说历史时,说书人往往表现得幽默诙谐,让听书人捧腹大笑。老舍在写作短篇时,开始时抱有“随便写些笑话就是短篇”<sup>[15]</sup>的想法,有一部分在很大程度上就吸收了说书人幽默诙谐的特点,像《马裤先生》、《抱孙》、《辞工》、《热包子》等几乎都借鉴了这种艺术,在《马裤先生》中作者极力对马裤先生“喊茶房”的事进行渲染,以致“我雇好车,进了城,还清清楚楚地听见茶房!”作者读起这样的俏皮的文章来往往乐于接受又哭笑不得,只是老舍小说的底蕴往往是悲凉的,老舍自言“只知道一半恨一半笑的去看世界”,而他“要笑骂,而又不赶尽杀绝”<sup>[16]</sup>的态度自然也就给世人留下了“含泪的微笑”的印象。

(3)对世俗欲望的展现。作为市井小说无法避开的话题,世俗情趣在老舍的短篇小说中也有着清晰反映,尤其是对情欲和物欲的展示,体现着老舍市井小说的与众不同之处。尽管老舍也写世俗生活中的情欲、物欲,但与新感觉派笔下的夜总会、跑马场、霓虹灯和富人们物欲横流的欲望不同,老舍笔下的日常生活也是世俗的,但却是市井生活的世俗,大杂院、学校、茶馆等穷人聚集地成了老舍笔下世俗情趣的集中展示地。此外,老舍对待情欲与金钱的态度也与新感觉派不同,老舍在写情欲时,往往写

得内敛、含蓄,但也不是无迹可寻的,《月牙儿》中母亲为“我”换了一个又一个“爸爸”,《也是三角》中两个逃兵共享着一个妻子,60岁的刘兴仁竟打起了冯二女儿的主意;当然,老舍在小说中对物欲的展示同样精彩,“钱”在很多篇目中多次出现,占有很重要的地位。尤二“上任”被勒索是因为钱,沈二哥要求加薪是为了钱,住在“柳家大院”的老王卖掉女儿也是为了钱……可以看出来,老舍在其短篇中对以情欲和金钱为代表的世俗欲望并不避讳,但需要指出的是,老舍对世俗欲望的态度是消极的、否定的,而非如新感觉派一样将这些作为小说的主要内容加以追捧,老舍写这些是出于对社会时代的讽刺和责问,表达的是对市井贫民的同情,甚至可以说,他的情感态度是一直和在欲望织成的囚笼里苦苦挣扎着的市井小民们在一起的。

### 三、浓重的故事性和传奇色彩

以唐传奇和宋元话本艺术为代表的传统市井小说往往具有强烈的故事性和传奇色彩,为吸引读者,设置悬念、发挥想象、制造波澜成了这些市井小说家经常使用的手段。老舍小说虽然在格式和内容上与这些文学样式并不相同,但毫无疑问老舍保留了中国传统市井小说强调故事性和传奇性的内在气韵,正如郑振铎评价老舍的短篇小说时认为“(老舍)的短篇小说每每有传奇的气味!无论题材如何,总设法把它写成个‘故事’”<sup>[17]</sup>。老舍对这样的评价也是认可的,他在回忆这段话时不无感慨地说:“无论他是警告我,还是夸奖我——我以为是正确的。”<sup>[17]513</sup>正是由于老舍对这种市井小说书写策略的认可,才使老舍的短篇小说在同时代小说中显得那么与众不同。

老舍首先是个爱讲故事、也善讲故事的作家。他的故事来源于他的生活,无论是人力车夫、妓女暗娼、家庭妇女、知识分子,这些现实世界里生活在老舍身边的人物原型,一旦出现在他笔下,很快就能活灵活现地演绎出一段令人印象深刻的故事来。老舍在讲故事的时候还非常注重故事的连贯性和层次性,寥寥数千字内就能将一件小事讲得清清楚楚、引人入胜,如《马裤先生》中只讲了一次简单的乘车经历,但马裤先生一次又一次突如其来地“喊茶房”的经历却将小说渲染得趣味盎然,马裤先生颐指气使的形象也深深地烙印在了读者的脑海之中,使读者每次读来都忍俊不禁。此外,老舍还善于在小说中制造悬念,挖掘人物身上的传奇色彩,在吸引读者的同时将小说写得既好看、又耐看。老舍在短篇小说设置悬念是与其善用说书人口吻讲故事一脉相通的,诚如上文所言,他在小说开头中善于运用“事情可不能由这儿说起,得打头儿来”这类的口吻来设置悬念,往往是故事还未开始,便已吊足了读者的胃口,使读者迫不及待地想读下去。老舍小说的故事性还表现在故事情节的跌宕起伏上,《邻居们》中的两家因“葡萄事件”引起的风波未平,由“寄错信事件”引起的误会再起波澜;《抱孙》中的王老太太为了能抱上大孙子,在短短的篇幅中经历儿媳怀孕、难产、生产成功、母子双亡的两次大喜大悲,而这种落差巨大的情节起伏,不仅将故事安排得错落有致,而且也自然紧紧抓住了读者的眼球。

除了关注普通百姓的日常生活外,老舍还写到了市井生活中的一些特殊职业,这在一定程度上更大大增强了老舍小说的市井特征。比如功夫了得的拳师、为生计所迫的暗娼、被人包养的男戏子、专门坑蒙拐骗的江湖骗子等等,这些人的职业本就不常见,很多都属于市井百姓街谈巷语的范围,而将发生在这些人身上的事连缀成故事,“以传奇写传奇”的书写策略自然更增强了小说的传奇色彩。从这一点考虑,我们似乎又看到了老舍小说在“情节离奇或人物行为超越寻常故事”<sup>[18]</sup>方面所作的努力,所以说老舍对古代市井小说的借鉴和继承绝非是一星半点的,而我们在对老舍市井小说的精神气脉进行研究时也就有源可寻了。

#### 参考文献:

[1]班固.汉书·艺文志[M].北京:中华书局,1983.

[2]肖佩华.市井意识:现当代中国市民文学的灵魂[J].韶关学院学报:社会科学,2006(11):11-14.

- [3]汪曾祺.序[M]//杨德华.市井小说选.北京:作家出版社,1998.
- [4]老舍.老舍创作与生活自述[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72.
- [5]老舍.我怎样写小说[M]//老舍文集:第15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5.
- [6]阎浩岗.中国现代小说史论[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6:178.
- [7]樊骏.论《骆驼祥子》的现实主义——纪念老舍先生八十诞辰[J].文学评论,1979(1):26-39.
- [8]关纪新.老舍评传[M].重庆:重庆出版社,2003:245-246.
- [9]洪焘.北京的大院[J].长江文艺,1996(4):65-66.
- [10]石兴泽.老舍文学思想的生成发展与中国民间通俗文学[J].河北学刊,1996(6):64-68.
- [11]田仲济.回忆老舍同志[C]//老舍研究资料:上.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1985:340.
- [12]钱芳.老舍小说与评书艺术[J].楚雄师范学院学报,2009(4):9-12.
- [13]谢昭新.论老舍小说创作方法及艺术形式的创新[J].文学评论,2003(5):113-120.
- [14]阎浩岗.中国现代小说研究概览[M].保定:河北大学出版社,2008:255.
- [15]老舍.我怎样写短篇小说[M].上海:文汇出版社,2009.
- [16]老舍.我怎样写《老张的哲学》[M]//老舍文集:第15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0:167.
- [17]老舍.一个近代最伟大的境界与人格的创造者——我最爱的作家康拉德[M]//老舍文集:第15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5.
- [18]陈军,刘芳.论老舍短篇小说中的传奇色彩[J].江南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5(3):98-100.

## The Marketplace Characteristics in Laoshe's Short Stories

Li Yang

(College of Literature, Hebei University, Baoding 071002, China)

**Abstract:** Laoshe's short story creation lasted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raditional novels. Laoshe created occupation characteristics vary philistine image, and expressed their sympathy and care in his short stories; take the bottom perspective in daily writing strategies, on the daily life of ordinary people to examine, for the ordinary people of the secular life and use the storyteller's narrative style to display and writing, embodies the unique aesthetic value of short stories. The research on the storytelling and legendary of Laoshe's short stories contribute to us to find the historical sources for the market characteristics of the short story.

**Key words:** Laoshe; short stories; marketplace novel; daily; legendary

(责任编辑 韩云芷)